

厦门优迅芯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优迅芯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优迅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8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董事 9 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柯炳麟先生主持。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变更登记等手续的议案》

（以上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订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以上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订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以上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小

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制度》。

四、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主体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强化公司风险抵御能力，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保障公司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促进公司健康发展。公司拟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保险。拟投保责任保险的主要情况如下：

- 1、投保人：厦门优迅芯片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公司（含子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具体以公司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范围为准）
- 3、责任限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4、保险费总额：最终保费以保险合同为准
- 5、保险期限：12 个月（具体起止时间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了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等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责任保险合同期限届满时或届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续保或者重新投保在上述保险方案范围内无需另行审议。

表决结果：由于全体董事系责任保险的被保险对象，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委托理财的议案》

（以上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为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

营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委托理财，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委托理财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以上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以上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以上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以上议案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陈涵霖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厦门优迅芯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董事会提请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下午 2 时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以上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厦门优迅芯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0 日